

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、专人和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陈珊珊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涉及财务报告部分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的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8日